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5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也未出现增加或变更提案情况。

2、本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5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8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市郑州路43号,研发中心第十七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官炳政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12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91,971,3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8011%。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2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66,198,72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1428%;通过网络投票的出席会议的股东12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5,772,637股,占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584%。

出席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中,中小股东12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6,662,87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131%。

3、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李茹律师、徐述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4、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相关议案提供征集表决权。公司独立董事王莊女士已发出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向股东征集本次会议全部议案的表决权。详见2023年7月1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二、会议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1、审议通过《关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67,452,3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2278%;反对票24,519,0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722%;弃权票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22,143,8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4549%;反对票24,519,0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5451%;弃权票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审议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67,446,3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2246%;反对票24,519,0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722%;弃权票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

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22,137,8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4421%;反对票24,519,0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5451%;弃权票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9%。

审议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167,446,3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2246%;反对票24,498,34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2.7615%;弃权票2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9%。

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票22,137,82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4421%;反对票24,498,34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5007%;弃权票26,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72%。

审议结果:通过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上述议案的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已对中小投资者(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李茹律师、徐述律师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开征集表决权人员的资格、征集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关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3、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南》")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并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的登记。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6个月内(即2023年1月14日至2023年7月14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并由中登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共有11名激励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交易时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结余股数
1	张秀梅	2023/3/31-2023/4/7	0	5000	0
2	刘云成	2023/4/11-2023/7/12	20000	0	20000
3	王江涛	2023/2/10-2023/7/11	900	1400	500
4	李青	2023/2/17-2023/5/9	21000	9000	12000
5	李天龙	2023/1/13-2023/2/1	0	7100	0
6	马志伟	2023/7/7	0	9000	1000
7	孔绿叶	2023/2/13-2023/7/11	500	800	500
8	陈修义	2023/4/25-2023/6/29	15000	15000	0
9	臧文娟	2023/3/7-2023/7/11	6300	5000	1300
10	王福才	2023/1/17-2023/6/29	20600	21100	0
11	高彤欣	2023/1/31-2023/5/16	300	100	300

经公司核查,上述核查对象的交易行为系其基于对二级市场行情、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以及其对二级市场的交易情况自行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投资决策。买卖公司股票前,上述人员并未知悉公司拟实施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亦未有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向其泄露公司本激励计划的具体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本次报告结论

公司在筹划本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保密措施,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在本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符合《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构成内幕交易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3-058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9日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晓初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预计在2023年度将向五仓农牧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公司或指定公司采购生猪猪源,预计采购额度不超过4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关联董事杨晓初、祝波回避表决)。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39,900.00万元,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10,100.00万元。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蓝润置地广场T1-35F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6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3-059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9日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玮女士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3-060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8月14日,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晓初、祝波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预计在2023年度将向关联方五仓农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仓农牧")及其关联公司或指定公司采购生猪猪源,预计采购金额不超过4亿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1-7月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五仓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生猪猪源	市场定价	40,000	225.86	0

注:1、本报告中五仓农牧集团有限公司指其本身及其关联公司或指定公司,下同。

2、"2023年1-7月发生金额"为初步统计数据,未经审计。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上一年度与五仓农牧无日常关联交易发生。

二、关联人介绍

1、各关联人基本情况介绍

关联人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五仓农牧集团有限公司	农牧技术咨询、家畜养殖与销售、机械设备生产(限分支机构在工业园区内从事生产加工经营),销售技术咨询服务;饲料销售、加工(限分支机构在工业园区内从事生产加工经营),肉制品销售、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家禽养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200,000万人民币	杨玉洪	成都市武侯区顺和街89号附48号

2、与关联人之间关联关系及主要财务指标

五仓农牧是公司控股股东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五仓农牧属于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基于生产经营的业务合作需要,与五仓农牧发生的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五仓农牧总资产为2,078,578,771.98元,净资产为455,990,022.63元,净利润为-11,944,676.29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稳定,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对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较小,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原则及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坚持公平、公开和公正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和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确定,且不偏离第三方价格,具体由双方协商确定。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五仓农牧暂未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交易将根据订单发生,交易价款将根据具体交易订单实际数量计算和结算,将按照经审批的关联交易额度与上述关联方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上述关联方经营地距离子公司较近,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全面拓展,或有助于公司降低运营成本,能有效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业务协同性。

2、公司与各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坚持公平、公开和公正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和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交易价格均以市场价格确定,且不偏离第三方价格,具体由双方协商确定。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较低,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与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预计的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议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公司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该项关联交易的预计,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3、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3-061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07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龙大转债",债券代码为"128119")规模为95,000万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950万张,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0,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4,000,000.00元后,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936,000,000.00元,扣除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不含税人民币216,981.1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5,783,018.87元。截至2020年7月17日,上述募集资金的划转已全部完成,募集资金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0]280003号)。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03号文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76,029,40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1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0,399,977.44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9,613,574.5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10,786,402.87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7月28日全部到位,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环验字(2021)280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14日,公司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安丘市石埠子镇新建年出栏50万头商品猪项目	87,360.00	64,994.23	27,499.96
2	补充流动资金	28,500.00	28,584.02	28,584.02
	合计	115,860.00	93,578.30	56,083.98

截至2023年8月14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56,083.98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40,216.12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14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山东新建年出栏生猪66万头养殖项目	121,380.00	42,466.64	31,116.63
2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	18,612.00	18,612.00
	合计	166,380.00	61,078.64	49,728.63

截至2023年8月14日,公司累计已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9,728.63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11,364.24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公司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还款情况

2022年8月1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可转换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0,572.67万元(含本数)和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2,182.35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公司实际使用可转换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40,572.67万元,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2,182.35万元。

截至2023年8月11日,公司已按规定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均未超过12个月。

四、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为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同时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39,900.00万元,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10,100.00万元。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到期前将及时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正常支付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将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按照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及资金成本,使用可转换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9,900.00万元和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1,925.00万元,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能有效地减少短期负债降低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也不会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不超过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39,900.00万元,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10,100.00万元。该笔资金仅限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使用不超过5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使用可转换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39,900.00万元,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10,100.00万元。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将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美食　公告编号:2023-062
债券代码:128119　债券简称:龙大转债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31日(星期四)下午3: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8月31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3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31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25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蓝润置地广场T1-35F。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特别说明:

(1)议案1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2)审议议案1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3)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人员之外的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3年8月29日下午4:30时前到达公司为准。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时间:2023年8月2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张瑞

联系地址: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99号

邮编:265200

联系电话:0535-7717760

传真:0535-7717337

2、会议费用情况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1)投票代码:362726

(2)投票简称:龙大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8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3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天)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8月3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单位)依据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如股东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账户: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持股数量:委托日期:年月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3-069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5日(星期二)下午3: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